

旅游事务署协调各方为「国庆黄金周」作准备

「国庆黄金周」旅游旺季即将来临，旅游事务署已统筹有关政府部门及协调旅游业界，并与内地旅游当局联络，制定了多项相关措施，包括调节口岸通关安排，加强推广诚信旅游以保障旅客权益，并呼吁本地和从内地来港的旅客尽量使用罗湖、在去年启用的深圳湾口岸或落马洲支线管制站过关。

旅游事务专员区璟智说：「『国庆黄金周』是内地旅客来港的高峰期之一。旅游事务署早前和广东省旅游局就『国庆黄金周』的准备工作及措施进行交流。双方亦设立紧急通报机制，以期有效处理影响两地居民旅游的突发事件。」

区璟智续说：「相关政府部门会密切注视旅客人流，在各口岸作出适当的人手调配及安排运输配套，务求为旅客提供便捷的通关服务。由入境处、警务处及相关部门成立的跨部门联合指挥中心，亦将于『国庆黄金周』期间启动，监控口岸情况，以便在有需要时作出实时及灵活的应变。旅游事务署亦与各主要景点就适当延长营业时间及作出人流控制及应变安排进行协调。」

区璟智强调：「为了减轻落马洲口岸的压力，我们鼓励计划在黄金周期间进出香港的内地旅客及香港居民使用处理量较大的罗湖口岸、去年落成的深圳湾口岸或落马洲支线管制站过境，以及避免在早上或晚上的繁忙时间过关。」

她续说：「政府和旅游业界将继续采取多项措施推广诚信旅游，以保障旅客的消费权益。在执法方面，香港海关将与警方紧密合作，加强巡查专门接待内地团体旅客的店铺。在宣传方面，消费者委员会（消委会）将继续推广专为内地访港旅客而开设的『精明消费香港游』网站。政府及香港旅游发展局（旅发局）亦会派发单张及宣传品，加强旅客对在港的消费权益及须知的认识。此外，海关、警方、消委会和香港旅游业议会（议会）会继续利用迅速通报机制，尽早处理在港旅客的投诉。」

「为加强对经营内地访港团体游的旅行社的规管，议会将继续严格执行一系列措施，包括接待内地入境团体旅客的店铺需执行六个月『百分百退款保证计划』；香港接待旅行社于旅行团入境前必须向议会登记『团队确认书』；以及必须向抵港的内地团体游旅客派发在港行程表，以增加行程的透明度。为此，我们已提醒议会加强巡查，并严惩违规旅行社和导游。」

为协助旅客安排行程，入境处会在九月二十六日至十月八日期间把各口岸每天的入境数字上载其部门网页，香港酒店业协会亦会在其网页（www.hkha.org）

提供黄金周的酒店入住率预测。有关资料会连结至旅发局的网页（www.discoverhongkong.com）和活力广东网（www.visitgd.com），以供旅客参考。

此外，议会和旅发局的电话热线服务（分别为 2807 0707 及 2508 1234）亦会在黄金周期间（九月二十九日至十月五日）分别延长至晚上八时及九时，方便旅客查询。消委会的热线电话（2929 2222）亦将于「国庆黄金周」期间继续运作。

完

2008年9月25日（星期四）

香港时间 19时07分